

發佈公司通訊的安排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指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01 條），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

本公司的所有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ihuanpharm.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透過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以電子方式向股東提供公司通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除外）（「**電子版本**」），前提是相關股東已同意（包括視作同意）收取電子版本。

若本公司刊發公司通訊是為尋求登記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股東權利或以股東身份作出選擇（即屬「**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本公司會將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郵寄至個別登記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地址。為免生疑問，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不包括股東大會的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

當本公司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司通訊時：

- 本公司將會在以下情況發送公司通訊的印刷本至登記股東的地址：根據登記股東提出的要求（詳情見下部「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如尚未尋求得到登記股東同意（包括視作同意）收取公司通訊的電子版本，又或如該公司通訊屬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 若登記股東已同意（包括視作同意）收取電子版本，有關公司通訊已載於本公司網站的通知將會以電郵方式（如沒有提供電郵地址，郵寄至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地址）發送予登記股東。若該等登記股東因任何理由以致在使用電子方式閱覽相關公司通訊時遇到困難，或欲收取印刷本，本公司在收到其要求後將立即向其免費發送印刷本；及
- 有關公司通訊已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的通知將會以電郵方式或（如沒有提供電郵地址）以郵寄方式連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如收到有關要求）發送予將本公司股份（不論是否透過經紀或託管商持有）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非登記股東。

登記股東及非登記股東可於任何時候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修改其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詳情見下部「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選擇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

本公司於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司通訊後，登記股東或非登記股東如希望收取相關公司通訊印刷本或其現有選擇以外的語言版本，可填妥相關申請表格並以郵寄方式將其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 sihuanpharm-ecom@vistra.com。

登記股東或非登記股東可不時通過填妥相關申請表格並以郵寄方式將其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 sihuanpharm-ecom@vistra.com 更改其所有未來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更改要求將適用於本公司下一批公司通訊及所有未來公司通訊，直至股東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通過填妥並遞交相關申請表格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通知任何變更為止。

如股東對選擇公司通訊之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有任何疑問，可以於辦公時間內（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正至下午 5 時正，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電話熱線 (852) 2980 1333 查詢。